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合作合同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公司（以下简称“黄冈电信”或“甲方”）承接了黄冈市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黄冈市拥有 1900 多所中小学、700 多所教学点及百万级的中小學生及教师用户，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思辰”）作为智慧教育领先企业，具备极强的教育云平台建设运营能力。出于资源互补、合作共赢的目的，双方将就此项目展开合作。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思辰合众”或“乙方”）与黄冈电信签订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公司与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黄冈市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建设合作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双方将共同承担黄冈市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工作。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本合同中就双方合作原则、合作内容、收益分成及支付方式、项目建设进度安排、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和免责条款、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等方面做出明确的规定，但仍存在合同履行受不可抗力或因违约行为影响所造成的风险。

二、合同交易双方介绍

（一）基本情况

1、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25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清路 8 号 1 号楼 11 层 1105、1108 室

法定代表人：乔坤

注册资本：4380.95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公共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教育技术开发；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立思辰合众总资产为 14,520.1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604.64 万元，净资产为 1,915.53 万元，2015 年度营业收入 4,638.74 万元，利润总额-3,830.91 万元，净利润为-3,818.34 万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立思辰合众总资产为 14,053.2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354.59 万元，净资产为 2,698.62 万元，201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3,279.35 万元，利润总额为 559.71 万元，净利润为 543.09 万元。以上为立思辰合众合并报表数据。以上数据尚未经审计。

与本公司关系：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立思辰合众 84%的股权）。

2、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合作方名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5 月 10 日

营业场所：黄冈市考棚街 1 号

负责人：蔡志军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在本省行政区域内经营基础电信业务：800MHz CDMA 第二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和 CDMA2000 第三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和 LTE/第四代数字蜂窝移动通信业务（TD-LTE/LTE FDD）。固定网本地电话业务（含本地无线环路业务）、固定网国内长途电话业务、固定网国际长途电话业务、IP 电话业务（限于 Phone-to-Phone）、卫星国际专线业务、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国际数据通信业务、公众电报和用户电报业务、26GHz 无线接入业务、国内通信

设施服务业务；经营 3.5GHz 无线接入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国内甚小口径终端地球站（VSAT）通信业务、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无线数据传送业务、用户驻地网业务、网络托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语音信箱业务、传真存储转发业务、X.400 电子邮件业务、呼叫中心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和信息业务（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和移动网信息服务业务）；IPTV 传输服务（黄冈）；网络经营音乐娱乐产品、游戏产品（含网络游戏虚拟货币发行）、艺术品、演出剧（节）目、表演、动漫产品、从事网络文化产品的展览、比赛活动；互联网地图服务。一般经营项目：经营与通信及信息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咨询、信息咨询、设备及计算机软硬件等的生产、销售、安装和设计施工；房屋租赁；通信设施租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设计、施工和维修；广告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黄冈电信与立思辰合众、公司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最近三个会计年度黄冈电信与立思辰合众、公司未发生过购销情况。

（四）履约能力分析：黄冈电信作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分公司，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乙方负责黄冈市教育云平台硬件设备、应用软件的投资、建设、维护，及平台硬件设备的规划设计、采购安装、建设维护，并确保平台安全、可靠、稳定运行。甲方负责提供教育云平台所需的机房场地及机房环境，并积极主动地配合乙方完成平台建设、维护等。

2、黄冈市教育云平台所涉及到的所有应用软件，需按照使用方——黄冈市教育局的使用需求及相关技术标准研发或购买，所有应用软件（应用软件以招标文件规定的应用范围为准）需得到黄冈市教育局组织的相关专家评审认可。

3、黄冈市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的运营需在甲方的指导、监管下，由乙方负责，甲方将通过平台应用拓展的手机用户（仅包括黄冈全市教育局、学校教师、学生家长）和教学服务类资源（包括微课、试题、课件、视音频资源等）所产生的收益，按期每两月与乙方进行分成，乙方不再单独收费。教学服务类资源产权

按资源来源界定。

4、黄冈市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建设运营合作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和黄冈市教育局要求，在黄冈安排专职技术人员应不少于 5 人。项目建设期间，办公场地由黄冈市教育局免费提供。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立思辰以“激发·成就亿万青少年”为愿景，制定了“智慧教育+教育服务”双轮驱动的教育生态战略。经过持续不断的技术研发和坚持不懈的市场推广，截至目前公司教育业务已累计覆盖 27 个省、8000 所左右的学校，业务涉及区域教育云平台、智慧校园整体解决方案、互联网学科应用、STEM 教育等领域。

黄冈市是全国三大教育高地之一，黄冈教育的品牌和教育质量在全国均有深远影响，同时黄冈市有 1900 多所中小学、700 多所教学点及百万级的中小學生及教师，用户规模大、教育基础环境优良，此次与中国电信合作的黄冈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计划为该区域百万级的中小學生及教师提供优质的教育资源及教育服务，成熟后将成为立思辰首个城市级的 C 端用户教育云服务基地，其重要意义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该项目是立思辰从 B2B 业务向 B2B2C 转型的重要举措，将为公司积累丰富的 C 端用户运营经验，为立思辰丰富的 C 端教育服务产品（提分、升学、留学等）落地提供广泛的用户基础。黄冈模式的成功将为立思辰向全国各地城市复制开辟一条崭新的道路。

（二）公司此次与黄冈电信的合作，将为公司带来优质的合作伙伴资源，对于公司而言具有开创性的意义。公司在未来可以进一步推广与运营商的合作，为公司教育产业发展带来更多的机遇。

中国电信在各地（特别是南方省份）的教育市场上，在校校通、班班通、政务（教育）数据中心、用户增值服务等方面拥有不可替代的优势。

（三）该项目将有利于公司在区域智慧教育领域扩大品牌影响力，挖掘黄冈市优质教育资源，同时为当地引入公司更多的教育产品及解决方案服务，扩大公司市场占有率。

五、备查文件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黄冈分公司与北京立思辰合众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黄冈市教育云平台信息化项目建设合作合同书》。

特此公告。

北京立思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9日